

學春秋隨筆目錄

卷一

隱公

卷二

桓公

卷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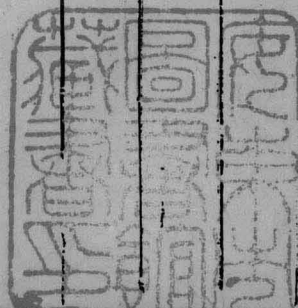
莊公

卷四

閔公

卷五

僖公



卷六

文公

卷七

宣公

卷八

成公

卷九

襄公

卷十

昭公

先君子篤志經學尤精於三禮春秋辛亥館錢塘集

春秋說自五傳及三家註疏外有陸淳辨疑纂例劉  
原父意林權衡程正叔說蘓子由集解張洽集註孫  
莘老經解程時叔本義辨疑或問黃東發日抄趙子  
常集傳屬辭師說呂涇野說志張常甫經說季彭山  
私考豐人叔世學高景逸孔義郝仲興直解卓去病  
辨義賀仲軾歸義暨文集中所載如永叔子瞻晦菴  
與夫大全本義所採先儒諸說日爲編纂每一事別  
一紙書之以備後來抄撮凡得二百四十二卷癸丑  
秋燬于火不留隻字重自痛惜幾不欲生因撿覓諸  
家書猝不及備於是專讀三禮有學禮質疑禮記偶  
箋儀禮商周官辨非諸書皆甲寅後作也辛酉海昌



陳令升先生延致于家以春秋相質先生力能致書較前更倍益得廣所未見并取數年來所蒐羅者條舉件繫手不停書所輯亦較前更倍而心力由此耗竭矣癸亥七月至昭公而疾作臨歿諭經曰吾恍惚中時時如見劉原父時時有一篇左傳在吾目前嗚呼痛哉此隨筆十卷乃編纂時間有獨得者另爲劄記故亦止於昭公云

康熙五十六年歲次丁酉上元日男經百拜識於黔

南試院之學圃

學春秋隨筆目錄

卷一

隱公

卷二

桓公

卷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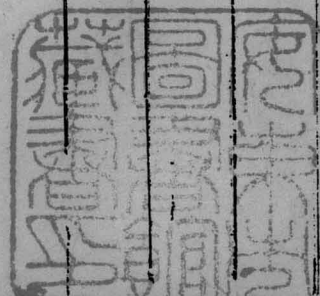
莊公

卷四

閔公

卷五

僖公



卷六

文公

卷七

宣公

卷八

成公

卷九

襄公

卷十

昭公

先君子篤志經學尤精於三禮春秋辛亥館錢塘集

學春秋隨筆卷一

四明萬斯大克宗

隱公元年

孔子曰。天下無道。禮樂征伐。自諸侯出。開卷元年二字。便見王室之卑。諸侯之僭。何以言之。君曰元首。臣曰股肱。天子爲天下共主。五等諸侯。出作藩屏。入爲卿士。依然臣也。一統天下。咸奉正朔。同軌同文。安有諸侯改元之理。卽曰國自爲史。亦必大書天子之年。而分繫其事。何休曰。必天子然後改元。此說是也。孔穎達引鄭僖簡二公之有元。此衰世之事。不足以難之。熊氏過曰。史記眞公湏已上。爲周王世表。無諸侯年表。眞公當夷王諸



侯僭端始見改元矣。此爲有據。魯史書之。夫子因而不削。以著春秋之始。亦以見其僭云。

春王正月 不書卽位

周正建子改月改時就春秋經傳考之原自瞭然。見之

如書春月無冰冬十月雨雪冬十月隕霜殺菽之類見之傳者如正月朔日南至六月日食日過分而未至

及火出于夏爲三月於商證之周書汲冢周書禮記雜

爲四月於周爲五月之類云正月日至可以有事于祖孟子旱十一月徒杠成十

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于祖孟子旱十一月徒杠成十

梁成亦無不合漢唐以來說春秋者都無異詞至程

叔子乃曰周正月非春也假天時以立義耳似不修春

秋本曰冬正月夫子修之改作春正月也劉質夫謂春

字乃夫子所加似不修春秋元年下但書正月而無春



字也。胡文定以爲夏時冠周月。又似不修春秋。固曰元年冬十一月。夫子改曰春正月也。自是學者多疑之。朱子不信文定說。謂周禮有正月有正歲。周原改作春正月。此論當矣。乃又曰孟子之七八月。乃今之五六月。其十一月十二月。乃今之九月十月。周固已改月。但天時不可改。故書云秋大熟未穫。此正是今時之秋。蓋非酉戌之月。未有以見夫歲之大熟而未穫也。以此考之。今春秋月數。乃魯史舊文。而四時之序。則孔子之微意。此又重違程子而兩岐其說。于是春秋家往往堅主夏時。以改時改月爲非。愚以爲正建。有歷數可憑。有日食可推。善歷者皆能考驗。非懸空說理者比。諸儒以夫子改

書春正。卽寓行夏時之意。此尤無解。蓋由不諳歷學。泥于子丑月之不可爲春。且以夏時首春終冬。四時順序。而周時首冬。夫子改冬爲春。俾之順序。卽爲行夏之時也。嘻。果改子月爲春。尚得謂之夏時乎。宜吳氏之譏之也。

也。

吳仲迂曰。若從胡傳。是周本行夏時。而以子月爲冬。夫子反不行夏時。而以子月爲春矣。

或謂如

子言。周固改月改時矣。商則何如。曰。傳不云乎。火出于夏。爲三月。于商爲四月。于周爲五月。是商以丑月爲正月矣。又律歷志據三統歷云。商十二月乙丑朔旦冬至。卽伊訓篇大甲元祀之十二月也。又言後九十五年十二月甲申朔旦冬至。春秋歷周文王四十二年十二月丁丑朔旦冬至。夫冬至子月之中也。而在十二月。則正

月之爲丑月。不益明乎。然則商之改月改時。固先乎周矣。○朱子據周書秋大熟未穫。以證周之不改時。非也。按書云。秋大熟未穫。繼之曰天大雷電。以風禾盡偃。夫謂之禾。是猶未實也。下文又云天乃雨。反風禾則盡起。惟未實。故能復起。若已實而偃。則苗心曲折。斷無能復起者。末乃云歲則大熟。此則究其終而書之。然則始所云大熟未穫。乃從其後而爲言。非此時卽大熟也。觀此則其秋斷是周時午未申月之秋。而不必泥爲夏時申酉戌月之秋矣。○薛士龍謂魯歷改冬爲春。陳君舉後傳因之。謂魯史以夏時冠周月。是因律歷志載有魯歷。遂鑿爲此說。趙子常曰。謂魯有歷。實劉歆之誤。按律歷

志言劉向所總有黃帝顓頊夏殷周歷及魯歷爲六歷。自周昭王以下無世次。故據周公伯禽以下爲紀。自煬公至閔公冬至殷歷每後一日。則由歷家假魯君世次。逆推周正交朔之合否。因號魯歷非魯人所自爲明矣。此論甚善。足證二家之謬。○諸家主周正者。有民俗用夏時之說。多本汲冢書所言。我周作正以垂三統。至于敬授民時。巡守烝享。猶自夏焉。及周禮有正月正歲。與周詩時月皆夏時爲說。愚謂旣改正朔。則普天率土民俗咸遵。無周民用夏時之理。惟是典禮所垂。有三代相因。如禴禘嘗烝。蒐苗獮狩。夏行于四仲者。殷則行於四季。周則時易而行於四孟。皆子午卯酉月有定而如無定。記禮



者必主夏時立說

王制春禴夏禘秋嘗冬烝左傳春蒐夏苗秋獮冬狩皆主夏時為說

卽

通其解於殷周汲書所言亦猶是也周禮多僞不足為

憑周詩時月皆周正以為夏時者後儒之論也

余于學禮質疑

詳辨之茲不更贅

踰年卽位此衰世之事非先王之禮按周書乙丑成王

崩癸酉康王麻冕黼裳受同珎見諸侯此世子定君位

明繼體以示天下之有主也

章俊卿曰康王為君召畢為臣必無非禮之事蘇氏

譏之

過矣公羊所謂緣臣民之心不可一日無君也既定位

卽反喪服宅憂諒闇不稱王而稱子公羊所謂緣始終

之義一年不二君也明年正月乃改元正始公羊所謂

不可曠年無君也三年之內百官總已以聽冢宰既免

喪乃卽位稱王以親政事。公羊所謂緣孝子之心則三年不忍當也。以此推之。諸侯嗣世約畧相同。而無踰年改元之事。三年喪畢。以士服入見天子。受爵命。乃卽位。稱公以臨臣民。未賜爵。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白虎通曰。天子諸侯三年卽位。終始之義。乃備此不易之論也。東遷之後。諸侯放恣。王覲受命之禮不修。三年之喪

亦廢。

滕人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

類皆踰年卽位稱公。預會盟征伐

之事。史官因其卽位而書之。夫子存而不削。隱著其無

父無君之罪也。

不終喪爲無父。不受命爲無君。公羊云。以諸侯之踰年

卽位。亦知天子之踰年卽位也。此就春秋言之也。以天子三年然後稱王。亦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也。此

則合於禮矣。

諸侯三年之內不當預封外事。唯金革之事無辟亦當稱子。

○諸侯嗣

世必卽位稱公。乃可以臨臣民親政事。故十二公無不

行卽位禮者。史無不書卽位者。春秋于隱莊閔僖不書

卽位。何也。踰年卽位。固皆非禮。然就中分別有不當立

者。有雖當立而有所不忍者。惠公立桓爲太子。

左傳惠公之葬

也。太子少是已。立桓爲太子。

則桓當立。隱不當立。爲隱公者。立桓而

攝政可也。攝位而奉桓不可也。故削其卽位以明其不

當立也。禮曰。父之讎弗與共戴天。君之讎眦父。又曰。臣

弑君。凡在官者殺無赦。桓見戕于齊。莊不復讎。般弑閔

繼閔。弑僖立。不能正名討賊。心何忍乎。故皆削其卽位

見其宜有所不忍也。書者其常。不書者其變。比事以觀。

而義自見矣。

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

曲禮曰。諸侯相見于隙地曰會。涖牲曰盟。是會有會禮。盟有盟禮。春秋書魯特盟。先行會禮。後行盟禮者。則曰某會。某盟于某。不行會禮。徑行盟禮者。則曰某及某盟于某。及者與也。公羊曰。及者我欲之。穀梁曰。及者內爲志。二年公會戎于潛。穀梁曰。會者外爲主。統觀春秋。我欲而書會者有之。彼欲而書及者有之。非通論也。劉原父云。令潛之會內爲志。將曰公及戎于潛乎。○公羊云。盟詛不及三王。故雖見于曲禮。載在周官。要皆衰世之事。但春秋諸侯業已行之。則當就盟之前後觀其所盟。



者何事。與其信之。繼否。以知其善惡。此盟雖修好。息民不數年。而卽有伐邾之師。盟豈足恃乎。故知書此亦惡之也。○先儒以邾爲魯附庸。非也。旣曰附庸。卽爲私屬。襄二十七年。叔孫曰。邾滕人之私也。以爲人之私。則非魯附庸明矣。且使旣爲附庸。當好惡與共。憂患相恤。考春秋魯之于邾。伐之者十有四。敗其師。圍其國。入其都。執其君者各一。取田邑者六。于他國交惡。未若是甚也。卽邾之于魯。來伐者三。升陘之戰。且獲公胄。懸魚門矣。平丘之盟。且愬晉執季孫矣。爲魯附庸。敢出此乎。又庶其以漆間止來奔。黑肱以濫來奔。而文公復遷于繹。及其後衰。賦于吳者。猶六百乘。則其地頗廣。大抵與魯切。